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编号:JSZC-320509-SZWK-G2026-0220

院内编号:SZJYCG2026101ZW

甲方：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

联系人：钮晓丽

电话：0512-82881151

住所地：苏州市吴江区芦荡路 1266 号

乙方：上海乾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宋斌

电话：15801756505

住所地：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万象城 V3 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为明确采购单位（甲方）和供应单位（乙方）服务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以下条款，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完成甲方的智慧照明合同能源管理服务。

2、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采购文件；

（2）乙方中标的投标书；

（3）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4）中标通知书。

二、价格与支付：

1、分享比例为：90%（**乙方分享节能效益的 90%，甲方分享节能效益的 10%**），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含辅助材料）本身及生产供应、包装、保管、运输、装卸、安装技术指导费、施工图设计费、调试、保险及售后服务所涉及的全部费用以及应由乙方支付的税金和其它应缴的费用。

2、付款方式：自项目投入使用，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每季度按合同约定的节能效益分享比例向乙方进行结算。具体计算公式为：节省电量（改造前用电量-改造后用电量）×电价×分享比例。

3、付款方式：银行汇票或转账。

4、基础能耗（即改造前用电量）：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照明系统的年能耗基准值为

6019522kWh，月平均能耗基准值为 501627kWh。

特别提醒：该能耗基准值包含部分照明回路上的插座用电量，实际照明用电量低于该值。

三、合同履行期限：

1、更换期限：签订合同后，乙方在 90 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结束。如无特殊原因必须在 6 个月内完成验收，具体根据甲方/采购单位要求。

2、更换地点：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

3、服务运营期限：十年（以验收完成之日起计算）

四、服务内容：对苏州市第九人民医院所有照明灯具进行统一升级及更换，更换下的灯具由乙方进行规范化处置，甲方不支付相应费用。要求采用节能、高效的 LED 照明产品，并搭建智慧物联网照明平台，提升运管水平，减少运营维护成本。货物清单表详见附件。

改造照明设备清单（至少包含以下数量）：

序号	名称	规格	改造前功率	数量						合计	技术要求
				门诊	保健楼	肿瘤楼	病房楼	行政楼	感染楼		
1	线灯条	100*1800	36	158	12					170	详见 LED 灯带要求
2	线灯条	200*2600	64				36			36	详见 LED 灯带要求
3	灯盘	200*1200	36						29	29	详见 LED 灯带要求
4	灯盘	3012	36	1715		573	204	203	157	2852	详见灯盘要求
5	洁净灯盘	3012	32	78	367					445	满足国家标准即可
6	T5	1200	21	33	12	7	2	10		64	详见 LED 灯带要求
7	T8	1200	28						27	27	详见 T8 灯管要求
8	灯盘	6060	36	1209	1034	999	2550	4	338	6134	详见灯盘要求
9	灯盘	6012	36	1027			3	189	22	1241	满足国家标准即可
10	双头射灯	225*130	30	1096	84	19		219	27	1445	满足国家标准即可
11	4 寸筒灯	开孔 128	12	3791	1281	1200	4017	1218	358	11865	详见筒灯要求
12	3.5 寸筒灯	开孔 92	7	501	28	23		223		775	满足国家标准即可
13	射灯		10	185				30		215	满足国家

											标准即可
14	射灯		2		14		57		4	75	满足国家标准即可
15	吸顶灯	350	18	49	59	76	193		25	402	满足国家标准即可
16	T8		28	4177		771		352		5300	详见 T8 灯管要求
17	软灯带		12		750		4250		273	5273	详见 LED 灯带要求
18	发光膜			96	53	24				173	满足国家标准即可
19	厨卫灯	3030（3060）	24	276	299	333	1071		95	2074	满足国家标准即可
20	球泡		16		46					46	满足国家标准即可
21	壁灯		6		203		755		63	1021	满足国家标准即可
22	吊线灯	20120	36					55		55	详见 LED 灯带要求
23	轨道灯		25		4					4	满足国家标准即可
24	标识标牌灯			80						80	满足国家标准即可
25	跌倒监测灯（嵌入式灯具）	重点病房加装	20								详见跌倒监测灯要求
				14471	4246	4025	13138	2503	1418	39801	

备注：以上为现有预估数量，安装数量以现场实际勘测数量为准。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服务运营期限内由乙方负责设施设备的备品备件供应。

（二）售后服务内容

乙方在服务运营期限内应当为招标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服务：

1.服务运营期限内服务要求

1.1 电话咨询

乙方应当为用户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用户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用户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1.2 现场响应

乙方应现场驻场一人提供全天候的维保服务，设备若出现异常时，要立即响应。更换甲

方灯具期间及服务运营期间内因乙方设施设备造成的安全事故及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3 定期更换老化灯具

乙方应每年测试灯具的光效，当发现该灯具光效衰减值超过出厂标定光效值的 30%时应及时更换灯具。如乙方拒不更换，甲方将无条件解除合同。

（三）服务运营期限外服务要求

1. 服务运营期满后，乙方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

2. 服务运营期满后，甲方需要继续由乙方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3. 服务运营期满后或服务期间因乙方原因终止合同等情形下，所有灯具产权归属甲方所有。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权利

1.1. 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有权到乙方进行实地考察。

1.2. 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1.3. 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4. 在合同期内，若不能达到招标要求，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

1.5. 验收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合同约定及行业标准进行验收。对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要求乙方立即更换合格产品。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义务

2.1. 负责与本项目有关的第三方的协调，提供开展服务工作的外部条件。

2.2. 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

七、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权利

1.1. 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2、乙方义务

2.1. 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要求按期完成本项目工作。

2.2. 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保证工作质量满足相关验收相关标准。

2.3.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在本合同下的权利义务。

八、违约责任

1、违约责任（除已有约定外）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任一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完全符合任一约定的，应当主动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及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但守约方保留直接解除合同、不予支付/要求退回任何货款及追究本合同总价 20%违约金的权利，同时，违约方还须承担向守约方支付因此而造成的全部项目，包括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2、甲方违约责任

2.1 甲方无故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2.2 甲方无故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乙方交付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3、乙方违约责任

3.1 乙方不能交货（交货、安装或验收等如逾期超过十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或交货未满足甲方要求，或乙方出现合同约定其他各类违约情形，或其他情形从而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的，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不予支付任何款项，乙方则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如发生诉讼，乙方须承担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注：乙方提供的货物中有不符合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的，视为该种货物交付不合格。乙方提供的各种规格的货物中有任一种交付不合格的，视同为整个标的物的交付不合格。

3.2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但如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如甲方不再需求，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补足，如发生诉讼，乙方须承担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等。

4、不可抗力

4.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九、合同的解除和转让（除已有约定外）

1、合同的解除

（1）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或显示对方已获悉时解除。

2、合同的转让等

合同的部分或全部不得转让、分包、交由他人，否则视为严重违约。

十、合同争议

1、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招标代理机构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违约方承担诉讼费、律师费等。

十一、廉洁条款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特约定以下廉洁条款，以资合同各方共同遵守：

1、合同各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廉洁条例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试剂及行政办公物资等。

2、甲方应当严格执行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进行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3、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4、甲方严禁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5、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6、乙方指定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非办公场所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等。

7、乙方如违反本廉洁条例，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处理。

8、本廉洁条款在产品购销过程中，合同各方均需严格遵守。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三、附则

1、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

2026 年 9 月 8 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

2026 年 9 月 8 日

附件

货物清单表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1	线灯条	欧普 100*1800 16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170
2	线灯条	欧普 200*2600 30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36
3	灯盘	欧普 200*1200 10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29
4	灯盘	欧普 3012 10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2852
5	洁净灯盘	欧普 3012 16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445
6	T5	欧普 1200 6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64
7	T8	欧普 1200 10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27
8	灯盘	欧普 6060 22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6134
9	灯盘	欧普 6012 18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1241
10	双头射灯	欧普 225*130 14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1445
11	4 寸筒灯	欧普 开孔 128 8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11865
12	3.5 寸筒灯	欧普 开孔 92 3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775
13	射灯	欧普 5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215
14	射灯	欧普 1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75
15	吸顶灯	欧普 350 9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402
16	T8	欧普 1200 10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5300
17	软灯带	欧普 6W/米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5273
18	发光膜	欧普 40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173
19	厨卫灯	欧普 3030 3060 10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2074
20	球泡	欧普 6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46
21	壁灯	欧普 3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1021
22	吊线灯	欧普 20120 10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55
23	轨道灯	欧普 10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4
24	标识标牌灯	欧普 10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80
25	跌倒监测灯（嵌入式灯具）	欧普 6060 32W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套	20